

Manz 集团：重要股东上海电气未实施强制性要约

- 与 Dieter Manz 签订表决协议的选择权并未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截止日前行使
- 执行长 Dieter Manz 仍为公司主要股东

【2017 年 5 月 26 日德国罗伊特林根讯】上海电气集团 (德国) 控股公司未在 2016 年 2 月商定的最后期限内，与主要股东 Manz 集团的首席执行官兼创始人 Dieter Manz 就此签订投票协议。此一期限已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届满。根据表决协议内容，上海电气除了透过 2016 年 5 月的增资活动取得股份之外，亦有权行使 Dieter Manz 所持股份的表决权。

因此，上海电气不再需要向公司股东提出股份收购强制性要约。在此脉络下，若执行收购，Dieter Manz 必须将适量股份售予上海电气，使其透过子公司取得公司 30.1% 的营运参与权。

公司主要股东 Dieter Manz 目前仍持有 24.66% 的股份，他已对此提出说明：「上海电气目前拥有 19.67% 的持股比例，既是公司的重要股东，同时也是促进 Manz 集团长远发展的重要战略伙伴。目前公司有超过 50% 的股份在外自由流通，仍是投资者眼中颇具吸引力的投资对象。」

上海电气集团透过 Manz 集团在 2016 年 5 月完成的增资活动，成为重要股东，此举旨在促成自动化技术、储能与太阳能领域的策略性合作。Manz 集团、上海电气集团与全球最大的煤矿公司神华集团，已在 2017 年 1 月为此签订战略合作协议，据以营销并进一步发展 Manz 的 CIGS 薄膜太阳能技术。除了结合发电、大型厂房营建工程、领先全球的尖端科技等领域的实力，以及与 Manz 集团签订总额 2.63 亿欧元的巨额订单，该合作协议的内容亦包括成立两家合资公司。共同创立的研发公司，以及专门在中国销售 CIGS 技术的合资公司，皆已开始运作。

Dieter Manz 强调：「通过 Manz 与上海电气的策略性合作，使 Manz 集团能更精准地进入极具吸引力的中国目标市场。同时，上海电气可以透过合资企业实现目标，即进一步发展 CIGS 技术并使其立足于中国，无需再额外加码投资 Manz 集团。我们已缔造真正名符其实的双赢局面。」

Manz 集团 – 激情成就高效能

Manz 集团总公司位于德国罗伊特林根城，是一家全球领先的高科技设备制造商。1987 年成立的 Manz 公司，现已从自动化专家，成功发展成为生产设备解决方案的供货商。Manz 专精于六项科技领域，包含自动化、量测与检测、激光工艺、化学湿制程、印刷与涂布，及卷对卷技术，这些核心技术应用于 Manz 在“电子装置及元器件”、“太阳能”及“储能”三大策略领域的技术扩展，并将在未来持续向前发展。Manz 集团于 2006 年在德国公开上市，由创立者 Dieter Manz 先生担任首席执行官，Manz 集团在德国、斯洛伐克、匈牙利、意大利、中国大陆及台湾皆设有自己的生产据点；而 Manz 集团的业务销售及服务网络遍布全球，包括美国、南韩和印度。在公司宣言“热情成就高效能”的推动下，Manz 承诺未来会为各种重点产业的客户，提供更高效能的生产系统解决方案。作为世界领先的设备制造商，Manz 为其全球众多客户降低终端产品的生产成本作出了巨大贡献。